

证券代码：003027

证券简称：同兴环保

公告编号：2023-016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9日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并于2023年4月1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岩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规的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未来发展规划，同时兼顾了股东的利益，监事会同意该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8名激励对象因离职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2.57万股应予以回购注销；由于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指标未达标，涉及67名激励对象对应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解除限售期的限制性股票共67.29万股均不得解除限售，由公司回购注销；综上，本次合计回购注销公司限制性股票79.86万股。本次回购注销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决策审批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经审阅，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执行，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公司出具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实际情况，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7、审议通过《关于<2022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经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和要求执行，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合法、合规，未发现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8、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3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决定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的审计机构，续聘期为1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颁布的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和调整，体现了会计核算的真实性和谨慎性原则，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0、审议通过《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为确保业务发展需要拟向相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授权期限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公司本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有利于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加公司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存在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因此，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5亿元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12、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为附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公司拟为合并报表范围内附属公司提供担保，2023年度担保额度总计不超过8.00亿元，期限自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同兴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4月20日